

新北市 112-115 年推動全市各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計畫

新北教國字第號 1120772569 函頒

壹、源起：

為配合政府 2030 年雙語國家的政策，本市國小英語課程向下延伸至一年級，並於每年級增加英語一至二節課，亦即一至二年級每週實施二節英語課、三至六年級每週實施三節英語課。並搭配延伸之本市課程綱要補充規定，增加本市學生應具備之語彙及句型，設計英語聽、說、讀、寫能力等延伸課程，或根據補充規定所建議之閱讀書單及各校教學示例，以英語閱讀教學方式，讓孩子語言學習從聽、閱開始，進而達到說、寫的能力，期能本市國小學生整體競爭力，並與全球化的國際社會接軌。

為賡續本市英語教育成果，除持續推動英語教師研習、英語學生競賽等計畫外，另為提升學生接觸英語時間及鼓勵教師使用英語，期以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方式為目標，推動全市各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中長程計畫，並整合資源及全面性的規劃執行各項教師專業增能研習項目，促進本市教育國際化。

貳、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學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辦理「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 二、教育部 2030 雙語政策(110 至 113 年)計畫。

參、計畫理念：

- 一、鼓勵教師英語課以全英語教學方式授課，以達本市教育國際化，培養學生具國際觀，提供學生浸潤式全英語環境，提昇學生英語能力及學習成效。
- 二、重視語言溝通互動的功能性，凸顯其獲取新知的工具性角色。
- 三、培養學生以英語文進行邏輯思考、分析、整合與創新的能力。
- 四、建構有效的英語文學習方法，強化學生自學能力，奠定終身學習之基礎。

肆、計畫目標：

- 一、逐年提高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比例，達 117 年 100%之願景。
- 二、培養教師全英語教學知能及專業技巧，逐年辦理專業研習，提供國中

小英語文教師(含3個月以上長期代理、代課教師)每人參與1次之機會。

三、培養學生英語文聽、說、讀、寫的能力，學生畢業時能使用英語完成所屬階段指定任務。

伍、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國中推動雙語辦公室

陸、實施對象：全市公立國中小學校。

柒、實施策略：

一、實行英文課全英語授課：

(一) 本計畫所稱「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 (Teaching English through English 或 Teaching English in English, 簡稱 TETE)」係指公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在英語科課堂中宜營造豐富的英語學習環境，教學時應盡量以英語進行，且所使用的英語應以符合學生的程度為宜，以增加學生聽說的機會。

(二) 請各校參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參考手冊」實施。(新北教國字第 1112525290 號函)

二、培養教師全英語教學專業：

(一) 每年辦理全英語教學系列研習，以所有國中小英語文教師(含3個月以上長期代理、代課教師)每人參與1次為原則。

(二) 辦理全英語教案甄選，並結合座談、工作坊、經驗分享、教學觀摩等交流活動。

三、辦理全英語授課獎勵實施計畫：辦理國小全英語授課「教案設計徵稿」及「課程實踐暨教學觀摩」二階段獎勵實施計畫，藉由教案甄選，補助獲選團隊課程實踐學校經費及教學研究補助金，並分享教學實踐成果，提供現場教師互相觀摩學習之機會；國中亦辦理全英教案甄選及公開課計畫，以鼓勵教師進行全英語授課，計畫將每年另函公告實施細項。

捌、實施期程：

任務	實施期程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辦理全英語教學系列研習	◎	◎	◎	◎
辦理全英語授課獎勵實施計畫	◎	◎	◎	◎
辦理座談、工作坊、經驗分享、 教學觀摩等交流活動	◎	◎	◎	◎
學生畢業時能使用英語完成所 屬階段指定任務	◎	◎	◎	◎
定期召開檢討會議	◎	◎	◎	◎

112 至 115 年，每年調查本市英語課全英語教學學校數比例，分年目標如下：

年度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英語課全英語 教學學校數比例	50%	60%	70%	80%

玖、經費需求：由教育部補助款項與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壹拾、預期成效：

- 一、提升英語教師於課堂上使用英語授課之比例，其教案課堂觀摩提供至少 50 位教師研習交流。
- 二、達成英語課程 80% 由英語文專長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擔任授課，並逐年提高由專長教師授課的比率。
- 三、增加辦理座談、工作坊、經驗分享、教學觀摩等專業交流活動之規模、場次及人次。
- 四、學生畢業時能使用英語完成所屬階段指定任務：用英語自我介紹 1 分鐘。

壹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訂時亦同。